

证券代码：300643

证券简称：万通智控

公告编号：2018-014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正权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证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019.6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1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533.7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55%。公司总体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健康。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关联交易价格由双方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公司《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00 万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18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发放津贴 8 万元/年，不再另行发放薪酬；对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内部监事，按照其所担任的公司职务和劳动合同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津贴；对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不发放薪酬和津贴。公司董事、监事出席公司会议及其他合理费用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内容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修改〈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情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刊载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划在2018年向银行申请累计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贷款、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融资业务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在上述额度内，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及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使公司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同意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含欧元），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远期结售汇业务，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准则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全体监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